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關連交易－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股份進行貸款資本化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及貸款資本化。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完成須於最後截止日期(即認購協議日期後三(3)個月屆滿時或其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先決條件，有關訂約方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修改最後截止日期為認購協議日期後六(6)個月屆滿時或其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

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認購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本公司認為，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表現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丘煥法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春玉女士、劉明博士及梁文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rimi.hk內登載。

本公告之英文版及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